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0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被担保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依股份”或“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河北依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依依”）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含）的担保，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5 年 9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天津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协议》，光大银行天津分行向河北依依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包括一般贷款 4,000 万元和银行承兑汇票 6,000 万元，为了确保《综合授信协议》的履行，公司向光大银行天津分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担保河北依依按时足额清偿其在《综合授信协议》项下将产生的全部债务。公司于同日与光大银行天津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依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9 月 1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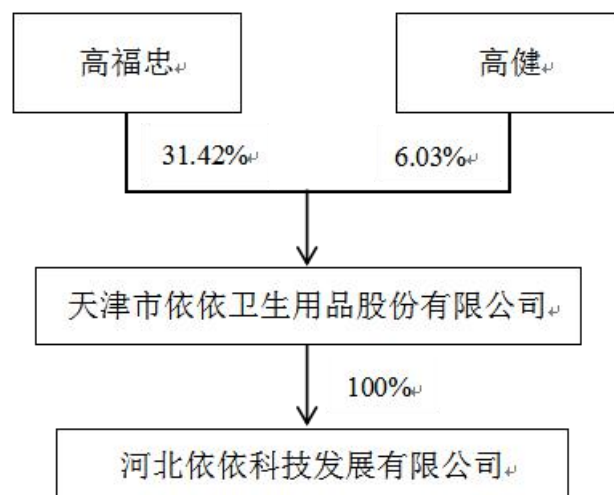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高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中捷高新区火炬大道 22 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河北依依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河北依依 100%的股权。截至公告披露日，具体股权关系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4,253,065.58	714,326,874.87
负债总额	584,009,199.02	592,382,767.9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584,009,199.02	592,382,767.9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90,243,866.56	121,944,106.90
指标	2024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16,666,465.21	384,412,727.45
利润总额	55,668,057.56	40,802,157.92
净利润	44,022,767.12	31,700,240.34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河北依依资产总额为 71,432.69 万元，净资产为 12,194.41 万元，负债总额为 59,238.2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2.93%（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河北依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2、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 3、受信人：河北依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保证范围内，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由此而产生的本合同约定的担保范围内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所有应付款项，保证人均同意承担担保责任。

5、保证范围

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款项（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保证人与授信人共同确认，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协议项下的最高额保证所担保的主债权涵盖授信人与受信人已签署的《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全部未结清业务。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

《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立约各方签名或盖章或按指印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23,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55%。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5,00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的比例为 8.1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综合授信协议》。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7 日